（上接21版）

序号	普通合伙人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住所	认缴出资额（万元）	占比（%）
1	深圳前海勤智国际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91440300359107066G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七道国家工程实验室大楼A座15层	500	2.5
序号	有限合伙人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住所	认缴出资额（万元）	占比（%）
1	江苏金竺商业服务有限公司	91320600MA26N7254P	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汇金国际B座508室	2,000	10
2	南通伊仕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91320600718557959C	江苏省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邻里中心北侧三楼证券部	1,500	7.5
3	南通惠雅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91320692MA1R6HLY47	江苏省南通市南通开发区惠泽路8号财富大厦16楼	1,200	6
4	南通市迈越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91320602MA26QLDAX3	南通市崇川区新胜路159号B3幢二楼	650	3.25
5	南通合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1320691MADNJN7Y06	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星光耀广场7号楼2801室	500	2.50
6	江苏舜连科技有限公司	91320600MA21Q5R414	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桃园路58号6幢22层	500	2.50
7	南通天使引导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91320600MA7EHURU4E	江苏省南通市开发区紫琅创新谷3号楼	5,100	25.50
8	南通科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1320600MA27DUQQ82	江苏省南通市开发区紫琅创新谷3号楼	900	4.50
9	南通能达新兴产业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320691MA26NAMK2B	江苏省南通市开发区宏兴路9号能达大厦613室	4,000	20
10	天锦信息咨询（南通）有限公司	91320602MAE5WHWCXB	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大达国际商业广场24栋1710室	1,150	5.75
11	南通康凯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91320684MA25L3N98G	江苏省南通市海门区中南钢城10号楼101	1,000	5
12	佛山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91440600MABXAQL81P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卓越世纪中心1号楼1210D	1,000	5
	合计			20,000	100

本次交易后，投资人及出资结构：

序号	普通合伙人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住所	认缴出资额（万元）	占比（%）
1	深圳前海勤智国际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91440300359107066G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七道国家工程实验室大楼A座15层	500	2.5
序号	有限合伙人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住所	认缴出资额（万元）	占比（%）
1	南通惠雅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91320692MA1R6HLY47	江苏省南通市南通开发区惠泽路8号财富大厦16楼	1,200	6
2	南通市迈越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91320602MA26QLDAX3	南通市崇川区新胜路159号B3幢二楼	650	3.25
3	南通合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1320691MADNJN7Y06	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星光耀广场7号楼2801室	500	2.50
4	江苏舜连科技有限公司	91320600MA21Q5R414	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桃园路58号6幢22层	500	2.50
5	南通天使引导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91320600MA7EHURU4E	江苏省南通市开发区紫琅创新谷3号楼	5,100	25.50
6	南通科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1320600MA27DUQQ82	江苏省南通市开发区紫琅创新谷3号楼	900	4.50
7	南通能达新兴产业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320691MA26NAMK2B	江苏省南通市开发区宏兴路9号能达大厦613室	4,000	20.00
8	天锦信息咨询（南通）有限公司（现用）	91320602MAE5WHWCXB	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大达国际商业广场24栋1710室	1,150	5.75
9	南通康凯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91320684MA25L3N98G	江苏省南通市海门区中南钢城10号楼101	1,000	5.00
10	佛山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91440600MABXAQL81P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卓越世纪中心1号楼1210D	1,000	5.00
11	南京百花信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91320113MA23FG4T1K	南京市栖霞区仙林街道纬地路9号26幢	950	4.75
12	文和投资管理（南通）有限公司	91320691MADKLGB90K	江苏省南通市开发区新开街道园区路8号1幢528室	700	3.5
13	深圳一慧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91440300MAEAN4H30W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京光社区兴南路48号京光海景花园B座京光社区309	350	1.75
14	南通德和节能工程有限公司	91320600071002142 2	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工农路207号5幢301室	1500	7.5
	合计			20,000	100

以上信息以实际工商变更登记情况为准。

最近一年财务指标情况（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5940.59	5940.59	0	-97.14

四、合作方基本情况

（一）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基金管理人

1.深圳前海勤智国际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59107066G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157.39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5年10月26日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七道国家工程实验室大楼A座15层

经营范围: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及其他限制项目）;产业投资基金、产业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创业投资基金管理（以上项目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创业投资业务;受托管理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

主要股东:汤大杰持有深圳前海勤智国际资本管理有限公司23.69%股权。

经查询,深圳前海勤智国际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其他有限合伙人

1.南通惠雅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92MA1R6HLY47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8,000万元

法人代表:周永军

成立日期:2017年9月18日

住　所:江苏省通州湾江海联动开发示范区东安科技园江新路55号

经营范围:建材研发、销售;钢筋混凝土预制结构件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陈剑、黄卫锋、周永军和黄惠芳各持有南通惠雅建材科技有限公司25%股权。

经查询,南通惠雅建材科技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2.南通市迈越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02MA26QLDAX3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法人代表:盛俊

成立日期:2021年8月9日

住　所: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新胜路159号同济大学科技园南通分园9幢201室

经营范围: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监理;特种设备检验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技术推广服务;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住房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电子产品销售;家用视听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企业管理咨询;物业管理;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海上风电相关系统研发;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发电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南通聚翼诚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南通市迈越通新能源有限公司97%股权。

经查询,南通市迈越通新能源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3.南通合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91MADNJN7Y06

类　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50万元

法人代表:龚丽燕

成立日期:2024年6月21日

住　所:江苏省南通市开发区新开街道园区路8号1幢5层537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股权投资;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企业总部管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税务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资产评估;破产清算服务;品牌管理;创业空间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南通安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和文和投资管理（南通）有限公司分别持有南通合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70%股权和30%股权。

经查询,南通合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4.江苏舜连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00MA21Q5R414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注册资本:1,001万元

法人代表:姜华

成立日期:2020年6月15日

住　所:南通市崇川区桃园路58号中牧科技园6幢22层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网络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姜华持有江苏舜连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

经查询,江苏舜连科技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5.南通天使引导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00MA7EHURU4E

类　型: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资本:200,000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南通新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1年12月6日

住　所:南通市开发区崇州大道53号紫琅创新谷3号楼2层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南通创新发展基金（有限合伙）持有南通天使引导投资基金（有限合伙）99.90%股权

经查询,南通天使引导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6.南通科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00MA27DUQQ82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200,000万元

法人代表:张剑桥

成立日期:2021年11月11日

住　所:南通市崇川区崇州大道53号紫琅创新谷3号楼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股权投资;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南通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南通市人民政府港澳事务办公室）持有南通科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

经查询,南通科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7.南通能达新兴产业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91MA26NAMK2B

类　型: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资本:200,000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江苏能达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1年7月29日

住　所:南通市开发区宏兴路9号能达大厦611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和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分别持有南通能达新兴产业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42.11%股权和40%股权

经查询,南通能达新兴产业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8.天锦信息咨询（南通）有限公司

曾用名:天锦投资管理（南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02MAE5WHWCXB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法人代表:王云

成立日期:2024年12月10日

住　所: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钟秀街道大达国际商业广场24栋1710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咨询策划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认证咨询;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财务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推广服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大数据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马立新和王云分别持有天锦信息咨询（南通）有限公司60%股权和40%股权。

经查询,天锦信息咨询（南通）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9.南通康凯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84MA25L3N98G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法人代表:施伟华

成立日期:2021年4月2日

住　所:南通市海门区滨江街道香港路999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设工程设计;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花卉种植;礼品花卉销售;花卉绿植租借与代管理;园艺产品种植;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城市绿化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施伟华和郁卫国分别持有南通康凯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70%股权和30%股权。

经查询,南通康凯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10.佛山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0MABXAQL81P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30,000万元

法人代表:邓敬荣

成立日期:2022年8月6日

住　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赤花社区白陈路2号太平洋鼎旺商业中心1栋501之二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养老服务;医院管理;护理机构服务（不含医疗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物业管理;住房租赁;办公设备租赁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依托实体医院的互联网医院服务;医疗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药品委托生产;检验检测服务;药品进出口【分支机构经营】;药品生产【分支机构经营】;药品批发【分支机构经营】;药品零售【分支机构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股东:佛山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佛山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

经查询,佛山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11.南京百花信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13MA23FG4T1K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赵琴琴

成立日期:2020年12月1日

住　所:南京市栖霞区仙林街道纬地路9号26幢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推广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百花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2.文和投资管理（南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91MADKLGB90K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140万元

法人代表:闫浩天

成立日期:2024年5月9日

住　所:江苏省南通市开发区新开街道园区路8号1幢528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股权投资;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企业总部管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税务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资产评估;破产清算服务;品牌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创业空间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苏州希云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和闫浩天分别持有文和投资管理（南通）有限公司80%股权和20%股权。

经查询,文和投资管理（南通）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13.深圳一慧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EAN4H30W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0万元

法人代表:林爱芬

成立日期:2025年1月17日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京光社区兴南路48号京光海景花园B座京光社区309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市场营销策划;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品牌管理;个人商务服务;咨询策划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国内贸易代理;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食品互联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股东:林爱芬和雷健分别持有深圳一慧企业管理有限公司60%股权和40%股权。

经查询,深圳一慧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14.南通德和节能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00071002142 2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3,600万元

法人代表:俞建伟

成立日期:2013年6月6日

住　所: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工农路207号5幢301室

经营范围:防腐保温工程施工;钢结构预制、安装;管道预制、安装;机电设备、电气设备的安装;装饰装潢工程的施工、维护;建筑材料、防腐材料、保温材料、机电设备、电气设备、五金工具、管件、环保设备、水处理剂的销售;自营或代理上述商品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俞建伟持有南通德和节能工程有限公司90%股权。

经查询,南通德和节能工程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协议主要内容

（一）《份额转让协议》主要内容

1.协议主体:

甲方（转让方）:江苏金竺商业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受让方）:南京百花信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丙方（普通合伙人）:深圳前海勤智国际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转让标的:

2.1 甲方持有合伙企业总份额2亿元的10%（对应认缴出资额人民币2,000万元,对应已完成首期实缴资本600万元）。

2.2 丙方作为合伙企业管理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意本次份额转让。

2.3 乙方拟通过分额转让方式获得南通勤智健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4.75%份额,对应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950万元】。

3.权利转移:

3.1 自交割日起,甲方即不再就标的份额享有相应的合伙人的权利和承担相应的合伙人义务;乙方成为合伙企业的有限合伙人,继受取得相应的权利,承担相应的义务。

3.2 管理人和转让方承诺,将促使合伙企业其他合伙人同意并配合该等标的份额的转让安排,并将促使其他合伙人放弃标的份额的优先购买权（如有）。

3.3 管理人承诺,乙方受让甲方持有的该等标的份额成为合伙企业合伙人后,将享有同基金其他合伙人相同的优先认购权、优先受让权及其他合伙企业权利。

3.4 交割日后的损益分配和债务承担,经各方进一步确认并同意,自交割日起,（ⅰ）基于标的份额而产生但尚未向甲方实际支付的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滚存投资收益、可获得的赎回补偿、税收返还等）,归乙方享有;（ⅱ）乙方将根据《合伙协议》之约定,以其持有的标的份额享有相应的收益,承担或分摊相应的合伙企业费用和亏损,并以标的份额对应的认缴出资额为限对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有限责任。

4.转让价款:

4.1 甲方将其持有的合伙企业4.75%份额按照实缴金额平价转让给乙方,转让对价为人民币【285】万元。

5.权益转让手续及税费:

5.1 在交割日前,甲方、乙方应配合丙方完成工商变更所需文件的签署。管理人应当在285万元份额转让款流转至甲方收款账户后二十个工作日内,完成本次转让的全部变更登记、备案手续,甲方、乙方需予以配合。

5.2 在本次份额转让过程中发生的有关税费由双方各自依法承担。

6.违约责任:

6.1 本协议一经生效,双方必须自觉履行,任何一方未按协议的规定全面履行义务,应当依照法律和本协议的规定承担责任。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实际履行本协议,或要求违约方补偿守约方的直接经济损失,以及守约方为此进行诉讼或仲裁而产生的费用。

6.2 如由于甲乙双方任一方的主观原因,致使合伙企业不能办理本协议项下的变更登记,或者严重影响任一方实现订立本协议的目的,按照双方约定的违约责任处理。

7.争议解决:

7.1 本协议的签署、有效性、解释、履行、执行及争议解决,均适用中国法律。

7.2 凡因履行本协议所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本协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则任何一方可将争议提交深圳国际仲裁院,仲裁地点在深圳,按照该仲裁院在争议提交当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为终局,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8.合同生效:本协议自各方签字和盖章之日即成立并生效。

（二）《合伙协议》主要内容

1.合伙企业的目的:本合伙企业目的是有限合伙企业在天使引导基金的引导和监督下,通过市场化运作和专业化管理,对初创科技型企业进行股权投资。

合伙企业投资领域以医疗大健康产业（生物医药、医疗器械、合成生物等）为主,其他战略性新兴产业为辅。

2.合伙期限:本有限合伙企业的工商注册经营期限为永久存续,自合伙企业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计算。本合伙企业的基金经营期限为7年,包括基金的投资期、退出期。

投资期、退出期均期满后,经全体合伙人所持出资份额过半数同意可延长2次,每次可延长1年。

3.出资方式:本合伙企业所有合伙人之出资方式均为以现金方式出资。合伙人认缴的出资额根据执行事务合伙人书面缴付出资通知（“缴款通知书”）分3次缴付,缴付比例分别为30%、30%和40%,首期出资于本协议签署后三十个工作日内缴付。

4.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基金管理人: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委托普通合伙人深圳前海勤智国际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为本合伙企业执行合伙事务的合伙人及基金的管理人。

5.投资决策:基金管理人设立投资决策委员会,作为本合伙企业投资业务的内部决策机构。投资决策委员会由5名委员组成,每名委员享有一票的表决权,表决须经投资决策委员会全体委员三分之二及以上通过方为有效决议。

6.管理费:基金每年向基金管理人支付的管理费按照如下公式收取:实缴出资总额*2%;在本合伙企业退出期内,基金每年向基金管理人支付的管理费按照如下公式收取:未退出原始投资成本*2%;本合伙企业进入延长期、清算期不收管理费。

7.收益分配:当合伙企业收到项目投资收入后,普通合伙人应及时向各合伙人分配合伙企业的可分配收入,分配时间应在合伙企业获得项目投资收入后60日内按本协议约定的原则和顺序全部进行分配。

合伙企业的可分配收入,应按照如下顺序进行分配:

7.1 资本回报。按全体合伙人实缴出资比例分配给各合伙人,直至其依本项累计分配的金额达到其当时的实缴出资额。

7.2 8%的优先回报。如收益按照资本回报分配后仍有剩余,则剩余部分根据全体合伙人实际缴纳出资额的比例进行分配,直至依据累计方式计算,全体合伙人所获得的所有分配收益的总额根据该合伙人实际缴纳的出资额计算收益率达到8%的单利。

7.3 超额收益分配。如收益按照8%的优先回报分配后仍有剩余,且满足本协议的其他约定,则剩余部分的20%分配给普通合伙人,80%由全体合伙人按实缴出资比例分配。

8.违约责任:

如果普通合伙人未按期足额缴付认缴出资,可延期10日缴付。在此期间,逾期缴纳出资的普通合伙人应按日就逾期缴纳金额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向本基金支付违约金,若因此造成本基金或其他合伙人损失的,还应全额赔偿有关损失。如延期缴付出资期限届满仍未缴纳的,则经有认缴出资份额总计达半数以上有限合伙人表决通过可对该普通合伙人进行除名,由天使引导基金推荐、合伙人大会审定推荐继任的普通合伙人候选人。继任普通合伙人应履行原普通合伙人的权利义务,合伙企业亦应相应履行相关的变更登记程序。

如在上述除名决定作出后30日内,合伙人大会未能审定继任普通合伙人人选,则本合伙企业解散,原普通合伙人还应赔偿其他合伙人因此所产生的所有支出和损失。

未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任何合伙人均不得在其持有的有限合伙企业合伙份额之上设定质押或其他权利负担,因此造成合伙企业及其他合伙人财产损失的,须承担赔偿责任。

基金管理人、普通合伙人承诺通过本协议约定的信息披露机制等手段保障有限合伙人对关联交易的知情权。若因关联交易有失公允给合伙企业造成损失,基金管理人、普通合伙人承诺对合伙企业因此遭受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如因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基金管理人（包括其内部机构、雇员或者其委托、授权的任何其他机构、个人）未能按照本协议约定勤勉尽责地履行其管理职责（包括但不限于故意或重大过失的不当行为、违反法律法规、本协议或明显不作为行为）,导致合伙企业亏损,则该等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基金管理人应承担该等亏损并向合伙企业承担赔偿责任。非因上述原因,本基金清算时如果出现亏损,由合伙人按认缴出资比例承担。

9.争议解决方式:本协议之约定若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有任何冲突之处,则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之规定为准。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可以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提交南通仲裁委员会仲裁,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在仲裁期间,本协议不涉及争议部分的条款仍须履行。

10.合同生效:本协议经所有合伙人签署后生效。

六、本次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是在保证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进行投资,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和现金流的正常运转,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对外投资围绕公司主业及上下游产业链相关领域布局,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通过参与投资基金有利于公司借助专业投资机构在行业分析、投资标的筛选及价值发现的专业能力、经验和资源,结合行业及公司发展方向多方位探索产业升级新机遇,发掘与主营业务相关的优质企业及合作项目,并与公司当前业务产生良好的协同效应,在保持公司主营业务稳健发展的基础上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能力。

七、本次投资的风险分析

1.在基金后期运作过程中,存在合伙人由于主客观因素导致出资不到位、退伙以及其他无法达到募集目标的风险因素。

2.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监管政策、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基金后续的投资进度、投资收益可能存在不确定性。

3.公司将密切关注合伙企业的运作情况,督促基金管理人加强风险管控,降低投资风险,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八、其他事项说明

1.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本次有限合伙份额的认购,也未在合伙企业中任职。

2.公司本次对外投资合伙企业事项不会导致同业竞争或关联交易。

3.公司过去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

九、备查文件

1.《南通勤智健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份额转让协议》

2.《南通勤智健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特此公告。

新疆百花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0721　证券简称:百花医药　公告编号:2026-005

新疆百花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2025年度资产减值准备和转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新疆百花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计提2025年度资产减值准备和转销资产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原因

为更加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对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存货、应收款项、商誉、开发支出等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经测试,公司对可能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存货、开发支出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2025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2,762.39万元,具体减值准备明细如下表:

资产名称	金额（万元）
存货跌价准备	2,309.37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277.38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0.77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825.13
合　计	2,762.39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

1.存货减值准备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依据谨慎性原则,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309.37万元。

2.应收款项减值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按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坏账准备,共计提减值准备453.02万元,其中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分别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为2,277.38万元和0.77万元,合同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损失-1,825.13万元。

二、本次转销资产情况

为反映财务实际状况,对截至2025年12月31日已计提全额减值准备且根据市场变化情况不再研发投入的存货2,651.42万元进行转销。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转销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的减值准备全部计入2025年度损益,减少合并报表利润2,762.39万元。转销的存货2,651.42万元,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对本年度合并报表的净利润无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和转销资产的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规定,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能够更加谨慎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增强抗风险能力,促进企业良性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特此公告。

新疆百花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0721　证券简称:百花医药　公告编号:2026-006

新疆百花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每股分配比例:A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4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本次利润分配不会导致公司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希会审字（2026）927号）,2025年公司母公司实现税后净利润34,955,456.45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3,495,545.65元。公司以公积金弥补2024年末累计亏损后,截至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实现可供分配的利润31,459,910.80元。公司2025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4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384,547,635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5,381,905.4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15,381,905.40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37.80%。公司本年度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如在利润分配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万元）	1,538.19	0	0
回购注销总额（万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068.79	4,147.90	1,297.23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万元）	3,145.9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万元）	1,538.1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万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万元）	3,171.3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万元）	1,538.1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是		
现金分红比例（%）	48.50%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6年3月26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新疆百花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0721　证券简称:百花医药　公告编号:2026-010

新疆百花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新疆百花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个人绩效考核情况并参照所处行业及地区的薪酬水平,现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方案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

根据公司薪酬考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实际经营业绩情况及个人绩效考核情况,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津贴）总额（万元）
1	郑彩红	董事长	现任	97.93
2	谷　莉	独立董事